香港金剛乘學會
THE HONG KONG VAJRAYANA ESOTERIC SOCIETY
Flat A 1st Floor, Chin Hung Building, 5 Heard Street, Wanchai, Hong Kong
Tel: (852)2575-0808 Fax: (852)2834-5336
Web site:http://www.vajrayana.org.hk/ http:// www.vajrayana.hk/ http://www.金剛乘.hk/
Email: infovajrayanahk@gmail.com
香港灣仔克街 5 號展鴻大廈一字樓A座

香港金剛乘學會超度法附薦規則

(一) 附薦先靈者，需預早將附薦名單以正楷書寫清楚交到本會(可郵寄、傳真、電郵或放入本會信箱；附薦費用可於參加法會時交付)。煩請寫上**聯絡人姓名電話，以便覆核名單資料**。爲免延誤，收件人請寫「香港金剛乘學會」並註明超度法。

(二) 於**法會開始前十五分鐘停止接受即日法會附薦名單**，在法會開始時未能及時完成處理之名單，將順延至下一次超度法會。

(三) 每格只限填寫一位先靈，每位先靈(每一名字) 酌收費用三十元，請勿將多位先靈合而爲一方式填寫 (例如：冤親債主十方法界六道群靈歷代祖先無祀先靈)若以支票付款，請在劃線支票抬頭寫上【香港金剛乘學會**有限公司**】。

(四) 附薦名單請依照本會所訂格式填寫，只須填寫先靈及附薦人姓名，**親屬關係、稱謂、籍貫、生卒日期-----等等不需填寫**。如多人附薦同一先人，請填寫一人姓名(親臨超度法會者)爲代表，或某某合家，或眾子孫。(**三世冤親債主、所殺所食、無意所殺傍生等除外**，因每人有不同冤親債主與所殺所食、無意所殺行爲)。

***下列表格用以說明填寫格式，請使用附薦表格填寫附薦名單。**

附 薦 亡 者 (先人)	陽上親友(填上自己姓名)
(先人姓名)* * 亡者與附薦人的親屬關係、稱謂等不需填寫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(某) 門水子* *凡未有名字的夭折兒童稱為水子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三世冤親債主* *包括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的冤親債主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所殺所食眾生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無意所殺傍生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(某*)門堂上歷代內外宗親 *填上姓氏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家中一切被殺傍生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家中一切無祀先靈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
(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Ｘ*)室內一切無祀先靈 *地址	附薦人 (自己姓名)